



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6-061

2016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吴明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霞钦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38,616,485.02	1,266,107,611.93	5.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43,907,505.70	1,048,533,181.89	-0.44%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51,195,140.13	58.11%	448,758,785.16	-0.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93,001.40	129.44%	11,070,550.66	6.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40,317.95	127.22%	10,565,609.30	19.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6,410,089.24	106.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8	129.44%	0.036	5.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8	129.44%	0.036	5.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4%	1.06%	1.06%	0.0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8,067.70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13,775.50	收到的各项政府补助等。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306.9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8,561.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12.36	
合计	504,941.3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1、宏观经济风险

公司主营电动工具产品，主要应用于工业制造加工、轨道市政桥梁等基础设施建设、建筑装饰等行业，而此类行业受国家宏观经济运行情况、国家工业增速、社会投资规模、国家经济政策导向等因素的影响较大。2015年以来，我国经济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从国内看，运行中遇到了预期内和预期外的冲击与挑战，内外部需求总体不旺盛，部分行业产能过剩；从国际看，世界经济深度调整、低位缓慢复苏，金融和大宗商品市场波动不定，外部环境的不稳定不确定因素增加，对我国经济发展带来一定的影响。对此，公司将持续关注国内外经济形势，加强运营前瞻性，密切结合新常态下的经济走势和经济政策确定合理的经营思路和目标，并针对市场的变化采取积极、灵活的策略和措施。

2、市场风险

目前国内从事电动工具生产的企业数量较多，大部分企业规模较小，其产品也多以DIY级为主，企业多采用价格战等竞争手段，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同时，一些国际电动工具知名品牌着眼于中国的市场规模和生产优势，也纷纷在国内设立生产工厂，试图在中国市场占据份额。面对市场竞争局面，公司若不能更大步地提升核心竞争力，体现品牌附加值优势，则有可能难以快速与追赶者拉开更大差距。为此，公司坚持并强化高等级、高效能的专业电动工具品牌定位，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和品质，加强品牌建设，提高品牌附加值，形成产品的市场差异化，以期在国内外市场的竞争中占据有利地位。

3、汇率波动风险

本公司外销出口以东南亚和欧美市场为主，部分出口市场并未恢复平稳，销量有波动；同时公司的外销收入主要以美元等外币结算。随着人民币汇率市场化改革的不断深入和推进，人民币汇率双向浮动特征明显，汇率弹性显著增强。未来随着人民币汇率市场化和人民币国际化的推进，加之日益复杂的国际外汇市场，如果公司不能根据外汇市场的变动及时调整产品价格，将产生一定的汇兑损失风险。现阶段公司主要通过合同中约定汇率波动达到一定幅度时可调整销售价格和收到货款后根据短期汇率波动趋势安排结汇以降低汇率波动的风险。未来公司还将积极稳健探索、实行多种金融手段及积极利用相关区域政策，以期有效控制汇率波动风险。

4、新业务探索的风险

公司积极抓住改革深化、产业转型升级的有利时机，利用上市公司的各种资源优势，以多种手段积极向代表先进生产力的工业智能化、信息化领域进行延伸和探索，尤其是在工业机器人、工业智能化装备等领域已通过自主股权投资或与其他上市公司强强联合设立产业基金等形式开展有针对性的布局。公司期望借此积累相关产业技术，从而带动企业的持续升级，并在未来产业竞争中保持优势地位。然而在向新业务领域探索的过程中，公司面临人员及技术储备、跨领域管理等方面的挑战，同时新业务（如工业机器人等）也面临短期内难以迅速扩张及投资周期限制等原因而未能马上产生效益等问题。对此，公司将加强对产业延伸及产业升级方向的科学论证，进行相应的人才引进及储备，积极稳妥地推进升级，以多种手段有效防范和控制业务拓展中的风险；同时也将加大必要的资金、团队等的投入，争取在新业务市场中尽早占得优势地位。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36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吴明厅	境内自然人	26.44%	81,000,000	60,750,000		
上海瑞浦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06%	43,072,128	32,304,096		
吴晓婷	境内自然人	3.92%	12,000,000	0		
应媛琳	境内自然人	3.88%	11,900,000	0		
应业火	境内自然人	3.10%	9,500,000	0		
吴晓依	境内自然人	0.91%	2,800,000	0		
郭学东	境内自然人	0.89%	2,729,600	0		
黄胜	境内自然人	0.42%	1,272,712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36%	1,095,500	0		
董禄	境内自然人	0.34%	1,035,1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吴明厅	20,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250,000			
吴晓婷	1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0			
应媛琳	11,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900,000			
上海瑞浦投资有限公司	10,768,032	人民币普通股	10,768,032			
应业火	9,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500,000			
吴晓依	2,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0			
郭学东	2,729,600	人民币普通股	2,729,600			
黄胜	1,272,712	人民币普通股	1,272,71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95,5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5,500			
董禄	1,035,100	人民币普通股	1,035,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吴明厅与应媛琳为夫妻关系，吴晓依、吴晓婷为吴明厅和应媛琳之女，应业火为应媛琳之父，瑞浦投资为吴明厅控制的公司。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郭学东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4,900 股，通过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724,7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729,6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吴明厅	60,750,000	0	0	60,750,000	高管锁定	每年仅持股总数的 25%可流通。
上海瑞浦投资有限公司	32,304,096	0	0	32,304,096	高管锁定	每年仅持股总数的 25%可流通。
马国刚	568,000	0	0	426,000	股权激励锁定：因不满足解锁条件，本期回购注销 142,000 股	股权激励如满足解锁条件，自授予日 2014 年 8 月 22 日起，满 36 个月解锁 20%，满 48 个月解锁 40%。
应小勇	374,400	0	0	280,800	股权激励锁定：因不满足解锁条件，本期回购注销 93,600 股	股权激励如满足解锁条件，自授予日 2014 年 8 月 22 日起，满 36 个月解锁 20%，满 48 个月解锁 40%。
吴霞钦	298,550	5,000	0	273,550	高管锁定、 股权激励锁定：因不满足解锁条件，本期回购注销 20,000 股	每年仅持股总数的 25%可流通。 股权激励如满足解锁条件，自授予日 2014 年 8 月 22 日起，满 36 个月解锁 20%，满 48 个月解锁 40%。
项君	216,975	0	0	216,975	高管锁定	每年仅持股总数的 25%可流通。
杨喆	160,000	0	0	120,000	股权激励锁定：因不满足解锁条件，本期回购注销 40,000 股	股权激励如满足解锁条件，自授予日 2014 年 8 月 22 日起，满 36 个月解锁 20%，满 48 个月解锁 40%。
应英	160,000	0	0	120,000	股权激励锁定：因不满足解锁条件，本期回购注销 40,000 股	股权激励如满足解锁条件，自授予日 2014 年 8 月 22 日起，满 36 个月解锁 20%，满 48 个月解锁 40%。
朱贤波	128,000	0	0	96,000	股权激励锁定：因不满足解锁条件，本期回购注销 32,000 股	股权激励如满足解锁条件，自授予日 2014 年 8 月 22 日起，满 36 个月解锁 20%，满 48 个月解锁 40%。
施丽群	96,000	0	0	72,000	股权激励锁定：因不满足解锁条件，本期回购注销 24,000 股	股权激励如满足解锁条件，自授予日 2014 年 8 月 22 日起，满 36 个月解锁 20%，满 48 个月解锁 40%。
王骏	96,000	0	0	72,000	股权激励锁定：因不满足解锁条件，本期回购注销 24,000 股	股权激励如满足解锁条件，自授予日 2014 年 8 月 22 日起，满 36 个月解锁 20%，满 48 个月解锁 40%。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1,708,000	20,000		1,134,000	股权激励锁定：因激励对象离职，本期回购注销 176,000 股；因不满足解锁条件，本期回购注销 378,000 股	股权激励如满足解锁条件，自授予日 2014 年 8 月 22 日起，满 36 个月解锁 20%，满 48 个月解锁 40%。
合计	96,860,021	25,000	0	95,865,421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较年初增加97,216,735.80元，增加47.18%，主要原因为：报告期销售回款增加以及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报告到期收回所致。

报告期末应收票据较年初减少5,808,170.72元，减少41.37%，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应收票据背书转让以及部分到期结算。

报告期末应收利息较年初减少1,476,672.60，减少100%，主要原因为：年初应收利息报告期收回所致。

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净值较年初增加13,464,634.75元，增加45.48%，主要原因为：子公司上海劲浪报告期应收出口退税款增加。

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较年初增加1,762,984.74元，增加75.28%，主要原因为：报告期计提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以及存货跌价准备增加，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较年初减少2,605,864.24元，减少91.11%，主要原因为：以前期间支付的款项在报告期结算所致。

报告期末应付票据较年初增加63,359,265.51元，增加93.86%，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支付供应商货款时，部分供应商增加了银行承兑汇票的结算方式。

报告期末应交税费较年初增加2,834,161.39元，增加62.94%，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末公司应交的增值税增加。

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减少6,385,842.31元，减少38.56%，主要原因为：股份回购导致预付的股权回购义务减少以及其他往来款项结算导致期末其他应付款减少。

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负债较年初减少3,383,522.52，减少42.43%，主要原因为：子公司锐境达对江苏精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报告期末公允价值下降，导致其他综合收益减少，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2、利润表项目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销售费用年初至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9,316,605.43元，增加36.92%，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调整并加强了国内市场品牌推广、销售渠道网络建设，从而导致渠道建设费用、产品推广费用和员工薪酬的增加。

财务费用年初至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18,554,979.01元，增加147.16%，主要原因为：报告期货币资金减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减少，另因汇率波动致使报告期的汇兑收益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年初至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7,819,676.79元，增加303.68%，主要原因为：报告期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以及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年初至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2,358,151.55；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增加。

营业外收入年初至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减少1,912,539.98元，减少71.00%，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

营业外支出年初至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减少355,555.43元，减少68.03%，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其他损失以及固定资产处置净损失减少。

所得税费用年初至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减少3,576,240.93元，减少77.38%，主要原因为：子公司浙江锐奇较上年同期计提缴纳的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112,472,489.40元，增加106.04%，主要原因为：报告期销售回款增

加，支付的采购回款相对减少所致。

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375,757,579.84元，增加113.68%，主要原因为：报告期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收回增加。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较上年同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按照既定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合理配置资源，提升内部管理，加强品牌及渠道建设，巩固和扩大内外销市场占有率。

报告期内，国内外宏观经济和行业情况没有明显变化，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44,875.88万元，同比去年同期下降0.02%，为基本持平状态；其中，基于稳定的订单和新产品的交付，实现外销业务销售收入34,915.26万元，同比去年同期增长34.86%；内销业务因国内市场持续低迷，且因公司加强回款及信用额度的控制，另外，公司对新老产品结构的调整，也影响了内销销量，最终实现内销业务销售收入9,960.62万元，同比去年同期下降47.56%。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3,454.87万元，同比去年同期增长36.9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调整并加强了国内市场品牌推广、销售渠道网络建设，从而导致渠道建设费用、产品推广费用和员工薪酬的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594.64万元，同比去年同期增长147.1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由于货币资金减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减少，另因汇率波动致使报告期的汇兑收益减少。

报告期内，因内销收入减少以及销售费用和财务费用的大幅度增长，公司实现利润总额1,211.65万元，同比去年同期增长13.0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107.06万元，同比去年同期增长6.10%；实现营业利润1,150.25万元，同比去年同期增长34.57%。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前5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金额比例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新增两家配件供应商进入前5供应商，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由于销售产品结构的变化而导致采购变化。此变化不会对公司未来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前5大客户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有所提高，因外销收入增长，新增两家国外客户进入前5大客户。此变化不会对公司未来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既定的2016年度经营计划，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1) 生产管理方面：公司正有序推进精细化及智能化生产系统的规划、改进与完善工作，并计划在零件加工、电机生产和成品装配过程中逐步推进智能机器人的应用和推广。机器人项目在冲压、注塑、芯齿加工等车间的部分工序通过小范围试点和运行的方式取得一些经验和教训，对下一步工作的展开有积极的帮助。

(2) 品牌及渠道建设方面：公司制定和发布了年度品牌推广主题“匠心质造”，成功举办了2016年度经销商会议，参加了第二十九届中国国际五金博览会，举办了全国多场新品路演会议，成功进行了包括国内首款12V稀土无刷锂电电钻等十余款专业电动工具新品上市推广，受到广大经销商及用户的认可；同时，公司进行了网站更新，品牌广告投入，微信和微博等社交媒体的推广投入。报告期内，国内外宏观经济和行业情况没有明显变化，公司实现营业收入总收入44,875.88万元，同比去年同期下降0.02%；其中，基于稳定的订单和新产品的交付，实现外销业务销售收入34,915.26万元，同比去年同期增长34.86%；内销业务因国内市场持续低迷，且因公司加强回款及信用额度的控制，另外，公司对新老产品结构的调整，也影响了内销量，最终实现内销业务销售收入9,960.62万元，同比去年同期下降47.56%。

(3) 电动工具研发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既定计划研发投入2,087.79万元。报告期内，在锂电新产品研发方面：公司成功研发了国内首款12V稀土无刷锂电电钻、20V无刷锂电电板，其他锂电项目也在顺利进展中；公司在12V有刷锂电电钻、12V有刷锂电螺丝批、20V有刷锂电电板等成功推向市场后，锂电无刷产品也陆续推向市场，并获得了不错的市场口碑；公司不仅实现了电子部件的自主研发，而且实现了软件自主编写和升级换代，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报告期内，在交流新产品研发方面：除了推出角向磨光机、云石机、电磨、砂光机、电钻、型材切割机等多款升级新品外，也成功研发出了大型拉杆式双向斜切锯，填补了公司产品线的空白，也获得了客户的认可，成为2016年新品中的新亮点，并为未来现产品研发提供了新的方向。报告期内，公司共获得新的专利授权16项，其中，发明专利3项，实用新型专利11项。专利的获得将有效保护公司的研发成果，并能有效巩固公司在产品技术领先优势，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4) 募集资金使用上：公司使用1.2亿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支持公司在精细化以及智能化生产系统改造的逐步推动，以及公司持续加大对品牌建设和研发等方面的资金投入。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已经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已公告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截止报告期末，该决议已履行完毕。

(5) 工业智能化、信息化业务发展情况：

报告期内，高端智能装备产业基金投资了1个与汽车智能产业及工业4.0相关行业的项目，目前，产业基金投资并正常运行的项目共计4个。

报告期内，公司的合资公司固顶机器人公司研发完成了一款针对焊接行业的机器人和一款喷涂机器人；同时，根据客户使用情况和要求，对现有工业机器人产品及其系统进行了进一步的调整和测试。报告期内，固顶机器人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加至2,000万元，锐境达出资额由350万元增加至700万元，持股比例仍为35%。

(6) 其他管理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对内部的合规审计管理，在总裁办下增设了合规部，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公司合规性审计制度，组织合规性审查相关的培训工作。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企业内部管理的改善，执行了关键岗位人员轮岗制度、完善内部监督，强化合规部的工作职责，合规部在负责审查公司现有制度体系的完整性、有效性的同时，与相关业务部门不断研究完善具体业务程序，以便逐步建立高效的日常运营体系及监督体系，降低和防范各类风险。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未来发展可能面对的重大风险，已在本报告“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之“二、重大风险提示”中加以揭示，敬请投资者加以关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持有本公司股份 5% 以上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及直系亲属均未参与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有参与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未同时参与其他任何上市公司的股权激励计划；已经参与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均未同时参与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14 年 04 月 02 日	2019-08-22	正常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吴明厅； 应媛琳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吴明厅、应媛琳夫妇承诺：本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行为，将来也不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拥有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它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上述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核心人员。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010 年 10 月 13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吴明厅； 应媛琳； 上海瑞浦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吴明厅、应媛琳夫妇及法人股东上海瑞浦投资有限公司承诺：将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源。	2010年10月13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吴明厅； 应媛琳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吴明厅、应媛琳夫妇就避免关联交易问题，向公司承诺如下：</p> <p>1、本人以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与公司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p>2、在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附属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必要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人及附属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的规定，按照公平、合理、通常的商业准则进行。</p> <p>3、本人承诺不利用公司控股股东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p>	2010年10月13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吴明厅； 应媛琳	其他承诺	<p>公司前身上海锐奇工具有限公司 2006 年度、2007 年度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法律依据是上海市地方规范性文件，但该规范性文件与国家税收法律法规存在一定差异，公司存在按国家法定税率补缴 2006 年度、2007 年度企业所得税的风险。对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明厅、应媛琳夫妇已作出《关于补缴企业所得税的承诺》，承诺若出现公司被税务主管部门认为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而被要求按国家法定税率补缴 2006 年度、2007 年度企业所得税的情况，则需补缴的税款以及可能产生的滞纳金及罚金全部由吴明厅、应媛琳夫妇承担。</p>	2010年10月13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吴明厅； 应媛琳	其他承诺	<p>2007 年以来，公司存在未为部分城镇户口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吴明厅、应媛琳夫妇出具了《关于住房公积金问题的承诺函》，承诺：若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公司应为员工补缴住房公积金或因此招致处罚的、或公司受到任何权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p>	2010年10月13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出的有关住房公积金的主张的,则其本人将在无需公司支付任何对价的情况下,无条件地全额承担需补缴的住房公积金款项、需向相关权益方支付的补偿或赔偿款项、以及可能据此产生的滞纳金及罚金等全部费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公司承诺,在此项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	2015年01月19日	2016-01-18	已履行完毕
	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公司承诺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2016年04月11日	2017-04-10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7,185.18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809.9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高等级专业电动工具产业化项目	否	15,453	15,453		16,438.08	106.37%	2013年10月31日	564.51	1,361.99	否	否
高等级专业电动工具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	否	6,506.5	7,806.5		7,837.48	100.40%	2012年12月31日	38.2	3,933.62	否	否
专业电动工具研发中心项目	是	3,847	3,847		3,134.36	81.48%	2014年12月31日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5,806.5	27,106.5		27,409.92	--	--	602.71	5,295.61	--	--

超募资金投向											
收购豪迈资产业务	否	2,600	2,600		2,600	100.00%	2011年12月31日				
补充高等级专业电动工具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投资额	否	1,300	1,300				2012年10月31日				
锐境达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否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2,800	2,800		2,800	100.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5,000	25,000	12,000	25,000	1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1,700	41,700	12,000	40,400	--	--			--	--
合计	--	47,506.5	68,806.5	12,000	67,809.92	--	--	602.71	5,295.6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高等级专业电动工具产业化项目：该项目前期受当地工业区工程配套不完善等因素的影响，整体建设进度有所滞后；2015年，该项目已逐步进入稳定的批量生产阶段。</p> <p>2、专业电动工具研发中心项目：经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该项目实施地点已变更至“高等级专业电动工具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实施地点一并实施。一方面受到“高等级专业电动工具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后期装修方案调整的影响，另一方面随着产业技术的不断升级，研发中心项目对设备的技术和选型要求也不断提升，因此研发中心项目的投入进度有所滞后。根据该项目的实际进度情况及合理预计，公司于2013年10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该项目的计划完成时间调整至2014年12月31日。</p> <p>3、截止2015年，3个承诺投资项目均已完成并结项。</p> <p>4、高等级专业电动工具产业化项目和高等级电动工具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均未达到预计收益，主要原因为：从近两年以来，尤其是2015年国内经济形势总体趋缓，与公司产品使用的相关行业整体不景气，严重影响电动工具内销市场，致使内销收入较大幅度下降，从而导致这两个承诺项目效益未达到预期。</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1、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使用超募资金2,800万元偿还银行贷款，该决议已履行完毕。</p> <p>2、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使用超募资金中的5,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决议已履行完毕。</p> <p>3、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使用超募资金中的2,600万元用于收购永康市豪迈工具有限公司的部分资产业务，该决议已履行完毕。</p> <p>4、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使用超募资金中的1,300万元补充“高等级专业电动工具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资金缺口的决议，该决议已履行完毕，补充资金投入金额及其效益合并计入“高等级专业电动工具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p> <p>5、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并经2012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使用超募资金中的8,0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决议已履行完毕。</p> <p>6、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并经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使用超募资金中的1亿元设立全资子公司。2014年6月9日，全资子公司锐境达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截止2015年已实缴注册资本金额1亿元。</p>										

	<p>7、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风险可控及对外投资活动积极拓展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 1.69 亿元的超募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报告期内，公司滚动使用 1.69 亿元超募资金购买了银行保本保收益型理财产品，该决议已履行完毕。</p> <p>8、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并经 2015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使用超募资金 1.2 亿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止报告期末，该决议已履行完毕。</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2012 年 2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专业电动工具研发中心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专业电动工具研发中心项目原实施地点为“上海市松江区松江 745-1 地块”，现变更实施地点为“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新茸路 5 号 1-6、9 幢地块之内”，即把项目实施地点变更至“高等级专业电动工具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实施地点一并实施。2012 年 4 月 10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详见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经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现已更名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沪众会字（2010）第 4067 号专项报告确认公司的高等级专业电动工具产业化项目先期投入 3,402.05 万元，高等级专业电动工具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先期投入 3,474.65 万元，并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并知会保荐代表人，于 2010 年 12 月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6,876.70 万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p>1、“专业电动工具研发中心”项目的结余为资金 1,136.09 万元。</p> <p>2、资金结余的原因：2012 年 4 月 10 日，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专业电动工具研发中心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专业电动工具研发中心项目”实施地点变更至“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新茸路 5 号”即“高等级专业电动工具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实施地点一并实施。公司在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后，充分利用了公司资源的合理配置、整体规划和一体化管理，节约了该项目的基建费用。</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按三方监管协议存储于专户；在前期科学稳妥论证的基础上，公司将积极提高超募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障募集资金安全及股东权益的前提下，确定及实施部分超募资金投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

2015年10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王震宇、孔付磊2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回购注销2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7.6万股。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关的法律意见书。

2016年1月7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2016年4月1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第二期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因2015年度公司财务业绩考核未达标，对应的第二个解锁期的限制性股票不满足解锁条件，所有激励对象考核当年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79.36万股均不得解锁，由公司回购注销。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关的法律意见书。

2016年6月27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上述事项已公告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2016年前三季度实际摊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成本费用为36.62万元。

股权激励事项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索引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5年10月24日	巨潮资讯网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2016年1月8日	巨潮资讯网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年4月13日	巨潮资讯网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关于回购注销第二期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关于回购注销第二期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关于回购注销第二期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关于第二期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2016年6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2、股份质押情况

(1) 吴明厅股份质押情况

2015年6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2015年8月26日及2015年8月28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2016年1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具体情况如下：

2015年6月16日，吴明厅先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将所持有的锐奇股份无限售流通股10,700,000股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限自2015年6月16日起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2015年8月25日，吴明厅先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将所持有的锐奇股份无限售流通股2,000,000股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限自2015年8月25日起至吴明厅先生和瑞浦投资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2015年8月27日，吴明厅先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将所持有的锐奇

股份无限售流通股4,000,000股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限自2015年8月27日起至吴明厅先生和瑞浦投资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2016年1月18日,吴明厅先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上述共计16,700,000股股权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2) 瑞浦投资股份质押情况

2015年6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2016年2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具体情况如下:

2015年6月16日,瑞浦投资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将所持有的锐奇股份无限售流通股10,760,000股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限自2015年6月16日起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2016年2月16日,瑞浦投资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上述10,760,000股股权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3、使用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15年8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风险可控及对外投资活动积极拓展不受影响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69亿元的超募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一年期内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2015年9月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88),公司使用超募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86天”保收益型理财产品,金额为1.69亿元,起始日为2015年9月1日,到期日为2015年11月26日,年化收益率为3.5%。

2015年12月4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106),公司使用超募资金购买了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91天安赢第077期对公款”保证收益型、组合投资类理财产品,金额为1.69亿元,起始日为2015年12月3日,到期日为2016年3月2日,年化收益率为3.55%。

2016年3月7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08),公司使用超募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59天”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金额为1.69亿元,起始日为2016年3月8日,到期日为2016年5月6日,年化收益率为3.2%。

2016年5月16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31),公司使用超募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42天”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金额为1.69亿元,起始日为2016年5月17日,到期日为2016年6月28日,年化收益率为3.1%。

2016年6月29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39),公司使用超募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56天”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金额为1.69亿元,起始日为2016年6月29日,到期日为2016年8月24日,年化收益率为3.1%。

4、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16年8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11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资金安全风险可控、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亿元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一年期内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公司在任一时点购买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2亿元。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2016年9月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53),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39天”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金额为1.2亿元,起始日为2016年9月1日,到期日为2016年10月10日,年化收益率为3%。

2016年10月1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55),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77天”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

金额为1.84亿元，起始日为2016年10月11日，到期日为2016年12月27日，年化收益率为3%。

5、关于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否决事项的情况

2015年6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预披露公告》：以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股份总数307,308,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合计转增460,962,000股。

2015年8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以2015年6月30日总股本307,308,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合计转增460,962,000股，转增后的总股本将变更为768,270,000股。

2015年9月11日，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否决了《关于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2015年10月2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议案否决事项的说明》，对事项的决策过程和否决原因进行了说明。公司董事会和控股股东在对本事项做深刻反省的同时，郑重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并将以此为戒。同时，公司还披露了《关于举行网上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2015年10月26日，公司与广大投资者以网络远程的方式，通过投资者互动平台进行互动，就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否决事项和第三季度生产经营情况进行说明。

2015年11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到深交所处分决定的公告》，经深交所纪律处分委员会审议通过，作出如下处分决定：（1）对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2）对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吴明厅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3）对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应小勇、朱贤波、吴霞钦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对于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的上述违规行为和本所给予的上述处分，本所将记入上市公司诚信档案，并向社会公布。

2015年11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到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通知书的内容为：因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我会决定对你公司立案调查，请予以配合。同时，公司根据相关规定，每月至少披露一次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2015年12月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到深交所监管函的公告》：董事项君、方少华、吴正春、董事会秘书娄欣未能勤勉尽责，对公司违规行为负有一定责任。我部现向你们发出监管函件，请你们充分重视上述问题，吸取教训，及时整改，杜绝上述问题的再次发生。

上述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最终调查结论。

事项整改情况：

董秘办组织全体董事、财务负责人及相关人员学习并宣导《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进一步规范信息披露流程，加强对披露内容的审核力度，不断提高信息披露水平。加强公司对信息披露审核的严谨性、严肃性、及时性，相关内容综合说明如下：

（1）明确公司必须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的后续培训，强化勤勉尽责意识，加强与监管部门的汇报沟通工作，进一步提高责任意识，规范信息披露工作，董事会全体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必须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保证没有虚假及严重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公司在披露信息前应严格履行审查程序，提供信息的部门负责人应认真核对相关信息资料，确保数据的正确、陈述的充分、合理性，不存在误导性；董事会秘书对披露信息的合规性进行严格审查；

（4）加强董秘办组织架构建设，聘任证券事务代表加强董秘办与各相关部门的信息沟通，增强各相关人员的岗位职责意识；

（5）加强公司内部的合规审计管理，在总裁办下增设了合规部，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公司合规性审计制度，组织合规性审查相关的培训工作。

事项总结：公司将以此事项为戒，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机制和法人治理结构，强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意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充分重视其时效性和长效性，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权益。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的议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并由独立董事发表无异议的独立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6年4月1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以2016年3月31日总股本307,132,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2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6,142,64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

2016年5月6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由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不满足解锁条件，公司回购注销了该部分股份，公司总股本减至306,338,400股。按照“现金分红总额、送红股总额、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公司按最新股本计算的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06,338,4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200518元人民币现金。

2016年7月5日，本方案实施完毕。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3,279,101.94	206,062,366.1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231,022.65	14,039,193.37
应收账款	280,000,707.57	261,222,285.58
预付款项	7,066,688.15	9,669,563.7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476,672.6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3,071,670.56	29,607,035.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1,680,192.47	131,545,830.4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0,000,000.00	169,949,173.40
流动资产合计	923,329,383.34	823,572,121.1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1,465,909.93	155,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82,058.10	2,723,805.1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8,159,731.01	204,325,990.51
在建工程	13,057,034.23	15,909,880.7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5,463,311.25	59,373,877.7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04,911.40	2,341,926.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4,145.76	2,860,01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5,287,101.68	442,535,490.83
资产总计	1,338,616,485.02	1,266,107,611.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0,864,497.38	67,505,231.87
应付账款	125,444,498.30	105,637,758.68
预收款项	5,929,985.92	4,737,490.7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316,850.73	7,156,025.14
应交税费	7,337,349.46	4,503,188.0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173,907.96	16,559,750.2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7,067,089.75	206,099,444.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350,000.00	4,8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91,477.48	7,975,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41,477.48	12,775,000.00
负债合计	296,008,567.23	218,874,444.7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6,338,400.00	307,132,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7,799,395.37	478,246,125.68
减：库存股	5,320,964.67	7,158,272.00
其他综合收益	13,774,432.45	23,925,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045,855.38	40,045,855.3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1,270,387.17	206,342,472.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3,907,505.70	1,048,533,181.89
少数股东权益	-1,299,587.91	-1,300,014.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2,607,917.79	1,047,233,167.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38,616,485.02	1,266,107,611.93

法定代表人：吴明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霞钦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霞钦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5,664,224.13	96,866,322.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195,022.65	13,039,193.37
应收账款	357,743,746.99	282,867,892.51
预付款项	5,687,729.84	11,642,379.72
应收利息		1,476,672.60
应收股利	18,536,504.86	19,040,167.36
其他应收款	590,509.72	10,294,501.03
存货	143,204,780.46	104,590,945.6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0,000,000.00	169,949,173.40
流动资产合计	819,622,518.65	709,767,247.9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6,806,762.56	266,806,762.5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0,421,122.13	115,302,563.93
在建工程	5,004,725.76	2,705,982.7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244,934.23	16,419,397.2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27,056.51	1,679,362.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4,145.76	2,387,98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8,358,746.95	505,302,049.44
资产总计	1,317,981,265.60	1,215,069,297.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6,352,849.34	67,505,231.87
应付账款	102,143,832.29	80,906,225.21
预收款项	2,209,690.39	1,375,524.40
应付职工薪酬	6,191,488.00	6,280,891.61
应交税费	7,613,883.04	6,194,478.5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7,628,290.13	16,295,705.5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2,140,033.19	178,558,057.1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350,000.00	4,8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50,000.00	4,800,000.00
负债合计	276,490,033.19	183,358,057.1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6,338,400.00	307,132,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95,889,867.54	496,336,597.85
减：库存股	5,320,964.67	7,158,272.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045,855.38	40,045,855.38
未分配利润	204,538,074.16	195,355,058.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1,491,232.41	1,031,711,240.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17,981,265.60	1,215,069,297.38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51,195,140.13	95,626,162.96
其中：营业收入	151,195,140.13	95,626,162.9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1,053,443.43	107,552,009.77
其中：营业成本	113,186,611.34	82,517,262.1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710,114.21	79,021.78
销售费用	13,615,452.12	9,974,568.63
管理费用	15,218,400.78	19,727,524.04
财务费用	6,095,663.89	-4,746,366.84
资产减值损失	2,227,201.0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6,778.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8,474.99	-11,925,846.81
加：营业外收入	337,069.32	553,275.1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188.19
减：营业外支出	140,920.63	312,494.3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0,920.63	274,558.3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24,623.68	-11,685,065.99
减：所得税费用	-1,568,027.58	-2,795,363.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92,651.26	-8,889,702.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93,001.40	-8,469,041.79
少数股东损益	-350.14	-420,660.3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63,636.4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63,636.4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63,636.44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863,636.44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0,985.18	-8,889,702.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0,635.04	-8,469,041.7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0.14	-420,660.3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8	-0.027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8	-0.027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吴明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霞钦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霞钦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51,195,140.13	83,262,150.94
减：营业成本	113,186,611.34	69,966,565.62
营业税金及附加	710,114.21	0.20
销售费用	13,615,452.12	5,677,139.26
管理费用	15,218,400.78	18,718,734.76
财务费用	6,095,663.89	-965,753.91
资产减值损失	2,227,201.09	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3,791.78	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944,189.53	-10,134,533.29
加：营业外收入	196,640.00	213,613.3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40,920.63	28,064.2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0,920.63	8,064.2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999,908.90	-9,948,984.25
减：所得税费用	1,869,420.30	-2,087,472.9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130,488.60	-7,861,511.2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130,488.60	-7,861,511.2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48,758,785.16	448,826,678.58
其中：营业收入	448,758,785.16	448,826,678.5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39,614,403.21	440,278,938.33
其中：营业成本	341,167,230.23	366,667,548.7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16,842.50	1,630,563.76
销售费用	34,548,661.46	25,232,056.03
管理费用	45,640,621.05	56,782,377.62
财务费用	5,946,418.08	-12,608,560.93
资产减值损失	10,394,629.89	2,574,953.1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58,151.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502,533.50	8,547,740.25
加：营业外收入	781,085.63	2,693,625.6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003.19	2,188.19
减：营业外支出	167,070.89	522,626.3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7,070.89	323,190.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116,548.24	10,718,739.54
减：所得税费用	1,045,570.79	4,621,811.7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70,977.45	6,096,927.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070,550.66	10,434,278.01
少数股东损益	426.79	-4,337,350.1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150,567.5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150,567.5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150,567.55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150,567.55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20,409.90	6,096,927.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19,983.11	10,434,278.0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6.79	-4,337,350.1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6	0.03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6	0.03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47,498,517.11	405,863,946.38
减：营业成本	261,546,203.20	334,648,428.5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32,357.86	1,364,118.80
销售费用	26,750,503.76	15,611,772.96
管理费用	39,362,245.72	44,947,078.94
财务费用	-1,812,463.94	-8,199,496.23
资产减值损失	6,977,083.24	1,828,932.5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99,898.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142,485.90	15,663,110.80
加：营业外收入	616,497.60	1,224,948.8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003.19	
减：营业外支出	167,070.89	96,676.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7,070.89	56,176.8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591,912.61	16,791,382.75
减：所得税费用	1,266,261.09	1,327,687.2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325,651.52	15,463,695.5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325,651.52	15,463,695.5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7,872,341.40	313,452,911.1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357,866.16	50,874,557.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45,624.27	16,344,996.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3,675,831.83	380,672,465.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0,727,019.66	305,180,293.0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244,721.24	91,947,810.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728,192.81	36,800,817.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565,808.88	52,805,944.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7,265,742.59	486,734,865.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0,089.24	-106,062,400.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7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76,571.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480.58	1,955,615.2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9,834,051.81	236,955,615.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15,779.32	15,994,922.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28,000,000.00	137,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4,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4,615,779.32	567,494,922.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18,272.49	-330,539,307.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42,636.32	7,682,7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9,56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32,204.32	7,682,7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32,204.32	-7,682,7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93,865.92	3,315,556.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290,023.33	-440,968,851.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324,877.34	566,760,613.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3,614,900.67	125,791,762.07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2,548,094.69	319,691,809.7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474,978.63	81,688,672.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5,023,073.32	401,380,482.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4,740,072.20	270,587,672.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139,430.46	81,534,717.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787,987.03	29,735,340.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408,397.88	108,284,938.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8,075,887.57	490,142,668.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47,185.75	-88,762,186.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7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76,571.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480.58	1,793,149.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9,834,051.81	236,793,149.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49,690.70	6,914,109.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27,000,000.00	20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4,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2,249,690.70	624,914,109.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84,361.11	-388,120,960.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42,636.32	7,682,7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9,56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32,204.32	7,682,7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32,204.32	-7,682,7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7.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599,410.04	-484,565,847.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128,833.55	534,074,041.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728,243.59	49,508,194.36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_____

吴明厅

2016年10月27日